

证券代码：871885

证券简称：创能股份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浙江创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夏青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,56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.1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0 人，监事陆伊利、陆燕群、沈陈勤因外出开会、私人原因缺席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 2021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，形成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5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 2021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，形成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5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，总结了公司 2021 财务状况，并作出 2021 年财务决算

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5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，公司制定了 2022 年财务预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5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1 年度的审计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浙江创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浙江创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5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2,5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徐伟民、高佳力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浙江创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创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浙江创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25 日